

无牌吉普上路致1死1伤

为肇事车换装，车主被刑拘

文/片 本报通讯员 于昕 梁峰 本报记者 赵壁



7月30日晚，延安一路工地上两名正在施工的工人遭遇飞来横祸，一辆无牌白色吉普车将两人撞飞，致1死1重伤，司机当场驾车逃逸。民警查看70余处监控录像锁定肇事车型，找到车主时，肇事车辆已经改头换面，而且肇事司机并不是车主。民警花费18天，将肇事司机绳之以法。车主因帮助司机掩饰罪证被刑拘。



(1) 肇事车被贴上了黑色的车膜，面目全非。
(2) 肇事车主涉嫌毁灭伪造证据被刑拘。



(2)

进展>>掩藏肇事车 车主被刑拘

警方连夜对肇事车主于某进行讯问。于某交代，7月30日晚21时40分，他驾驶无牌白色途锐吉普车到台东某夜总会与姜某等朋友喝酒，大约23时，姜某将车借走说是送女友回家，半小时后返回，称其在夜总会门前撞了一辆别克商务车，对方车内没人。途锐车右前杠有一处约40cm×20cm的蓝色擦痕，中网右侧有3处大约5cm的裂口，发动机前盖有两处2cm深的凹陷。

于某因爱车受损无心再玩，驾车回到住处。7

月31日上午，于某叫朋友小王将肇事车送至银川西路快修抛光，凭经验感觉不是撞了车，可能是撞了人。当晚，于某参加姜某的生日宴会时，姜某承认开车撞了两个民工，并承诺会找人摆平此事。

于某考虑到该车是走私车怕警察没收，要求汽修厂将全车贴装饰膜，将原来的白色车身改成黑色，藏了起来。8月9日，交警市南大队以涉嫌帮助毁灭伪造证据罪将肇事车主于某刑事拘留。目前，于某已经取保候审。

回放>>工人被撞飞10米远

7月30日23时15分，一辆小型汽车由延安一路南向北行驶至延安一路和京口路口，正在南侧人行横道线处挖掘道路的两名工人来不及躲闪，当即被疾驰而至的汽车撞个正着，其中一人被撞至10米开外，当场昏迷，一人被刮倒在地，无法动弹。

肇事车辆驾驶员不仅没下车查看，反而加速逃逸，在场工人立即报警。8月6日，从医院传来不幸的消息，伤情较重的一名伤者因颅脑重度损伤，失血性休克经抢救无效死亡。

调查>>改头换面藏得隐秘

民警从报警人口中得知肇事车辆是一辆无牌白色吉普车，肇事后沿延安一路往北逃逸。7月31日15时，事发现场周边70余处监控录像汇总完毕，又经过6小时的连续排查，民警最终锁定肇事车辆为一辆无牌白色途锐吉普车，且此车天线装于车辆前方顶部，其他途锐吉普车天线均在车辆后方顶部。

民警基本判定应该是在本地活

动。通过调查，民警得到消息青岛市的的确有几辆无牌白色途锐车，车主大多是社会闲散人员，活动区域大都分布在台东和四方。

通过近24小时的连续奋战，专案组民警终于锁定了肇事车辆和车主。车主于某有过抢劫、强奸前科，肇事车辆被于某贴膜改成黑色藏匿在岳母家附近，8月9日凌晨5时，民警将藏匿在龙江路的肇事车查获。

相关链接

肇事司机有三次犯罪前科

办案民警锁定肇事逃逸司机姜某。姜某有三次犯罪前科，1999年2月曾因盗窃被判拘役6个月，2001年因私藏枪支被判有期徒刑1年，2005年因聚众斗殴被判有期徒刑3年半。

办案民警先后4次抓捕姜某。8月16日中午，民警获悉，姜某还在青岛，于是跟踪姜某的妻子发现了藏匿在四方区的姜某，并将其抓获。

经审讯，据姜某供述，7月30日晚他和于某等朋友在夜总会聚会，约23时，为送女友回家，他向于某借了车，到了文登路目的地后返回途中，行至延安一路和京山路路口时，看见路口

南侧有一土堆，他向左打方向但没能绕过去，也没发现土堆后有人，车辆开向土堆后紧接着便听到撞击声，车颠簸了一下，车前部将一人撞了出去，另一个人被车刮倒。

姜某称，当时他知道撞了人，由于天黑没看清两人的受伤程度，但想到自己经济条件不好，驾驶的还是辆无牌车，害怕承担事故责任。又自认为驾驶的是无牌车，警察不可能找到他，于是就没停车反而加速逃逸了。

目前，交警市南大队以涉嫌交通肇事罪将姜某刑事拘留。



团购=省钱

报名电话：
0532-68872822 68872800
13176870071



汽车大团购正式启动，本报读者购车可享大幅优惠

报名人数越多，价格越便宜

代表品牌



读者可参与
所有品牌车型团购